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有关规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受聘担任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联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

2017 年 10 月 12 日，信达证券与三友联众签署辅导协议。2017 年 10 月 13 日，信达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报送三友联众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获得受理。

信达证券已于 2018 年 1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报送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一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于 2018 年 7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报送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二期辅导工作备案报告》。

截至目前，信达证券对三友联众的上市辅导工作仍在进行中。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23 日